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22-039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8日、8月9日、8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已于8月11日披露了《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022年8月11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股价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A股指数，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2022年8月11日，公司收盘价格为10.23元，滚动市盈率为44.2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35.21。公司滚动市盈率估值高于同行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焦青太先生、张亚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于2022年6月1日至11月3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不超过508,800股，前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2年上半年，受疫情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股份支付摊销费用等因素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3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100万元左右。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止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其他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近期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对公司光伏业务和空气源热泵业务的相关讨论，基于谨慎性原则，就公司光伏业务和空气源热泵业务情况说明如下：

1. 光伏业务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光伏业务实现销售收入约 572 万元，占公司总销售收入比重约 0.33%，占比较低。

2. 空气源热泵业务

2022 年上半年，公司空气能产品实现销售收入约 2.4 亿元，占公司总销售收入比重约为 13.8%，占比不高。受疫情不断反复、国际局势动荡等因素影响，空气能业务的增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8 月 8 日、8 月 9 日、8 月 10 日、8 月 11 日连续四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8.82%，累计换手率达 30.64%。短期内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公司股票市盈率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收盘价格为 10.23 元，滚动市盈率为 44.2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 35.21。公司滚动市盈率估值高于同行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焦青太先生、张亚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于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不超过 508,800 股，前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二日